

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申请重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2月10日收到控股股东江苏江动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动集团”）发送的《关于申请重整的进展通知函》，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控股股东申请重整的进展情况

江动集团于近日收到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5）渝05破48号《决定书》，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指定重庆静昇律师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联合担任江动集团的管理人。

2025年1月22日，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5）渝05破申28号民事裁定，受理江动集团的破产重整申请。江动集团与重庆东银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有关联关系，重庆东银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管理人为重庆静昇律师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十三条、第二十二条第一款之规定，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指定重庆静昇律师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联合担任江动集团管理人，杨维岗为管理人负责人。管理人应当勤勉尽责，忠实执行职务，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规定的管理人的各项职责，向人民法院报告工作，并接受债权人会议和债权人委员会的监督。

二、对公司的影响和风险提示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保持相互独立，不存在被控股股东违规占用资金或为控股股东提供违规担保等侵占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控股股东进入重整程序未对公司日常经营和持

续经营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对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江动集团持有公司 369,704,7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5.55%；其中，累计被质押 369,700,00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99.99%，占公司总股本的 25.55%；累计被司法冻结/轮候冻结 369,704,70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占公司总股本的 25.55%。

江动集团进入重整程序，重整能否成功存在不确定性，若重整失败，江动集团将存在被宣告破产清算的风险。鉴于控股股东进入重整程序，后续重整实施不排除会涉及公司控制权变动，具体情况需视控股股东的重整情况而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其他说明

公司将积极关注上述事项进展，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十日